**关于转发《2015河北省年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单位：

现将《2015年河北省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安排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请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证的老师按照通知要求，进行注册，组好申请认定材料，11月19日7:40到联大体检中心进行体检（费用110元），体检表正反面打印。在11月23日—11月24日期间，到人事处510师资科进行现场确认。申请人需要提交的部分材料，所附表格如能在线打印请全部在线打印。

人事处

2015年11月12日